

基本馆藏

39322

列

寧

論合作制



39322

1239

1923.1

K4

列 寧
論 合 作 制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五三年·北京

書號：1473

列 寧

論 合 作 制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西南新華印刷廠重慶廠印刷

字數：6,000 1953年11月北 京 第 一 版
印數：1—5,000 1954年2月重慶第一次印刷

В. И. ЛЕНИН
О КООПЕРАЦИИ

本書是根據莫斯科外國文書籍出版局一九五一年出版的中文版「一九二三年論文集」中的「論合作制」一文排印的，其譯文係按「列寧全集」第四版第三十三卷俄文原文譯出。

論合作制

一

我覺得，我們這裏對合作制注意得不够。現在，即自十月革命以來，且不管新經濟政策怎樣（在這方面，反而應該說，正由於有新經濟政策的緣故），我國的合作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關於這層，未必所有的人都能了解。在舊日合作制提倡者的理想中，曾有過許多幻想。他們的這種幻想常常令人可笑。為什麼說這是他們的幻想呢？因為他們不了解工人階級為推翻剝削者統治而進行的政治鬥爭底重大基本意義。現在，我國已經推翻了剝削者底統治，現在，凡舊日合作制提倡者理想中許多曾經是幻想，甚至是奇談，甚至是庸俗不堪的東西，都日益變成為最明顯的現實事物了。

在我國，既然由工人階級掌握國家政權，既然一切生產資料都屬於這個國家政權，

實際上，我們這裏的任務，只是要把居民合作化。在使居民盡量合作化的條件下，以前引起過那些確實深信必須進行階級鬥爭，必須爭取政權等等的人們合理嘲笑與蔑視的社會主義，自然也就可以達到目的。可是並非所有一切同志都明瞭，把俄國居民合作化這點，現在對於我們說來該具有如何巨大無極的意義。我們在新經濟政策中，曾經向以商人資格出現的農民讓了步，即向私人貿易原則讓了步，合作制底巨大意義也正是從此產生出來（這與人們所想的恰恰相反）。老實說，在新經濟政策下，將俄國居民充分廣泛充分地合作化，這就是我們所需要的一切，因為我們現在找着了把私人利益、私人營業利益與由國家檢查監督這一利益二者結合起來的標準，即使私人利益服從全體利益的標準，而這點對於以前許多許多社會主義者說來，曾是不可解決的難題。的確，國家支配着一切大生產資料，無產階級執掌着國家政權，無產階級與千百萬小農及最小農結成聯盟，無產階級有對農民實行領導的保證等等，——難道這不是我們所需要的一切，難道這不是我們經過合作社，而且僅僅經過合作社，經過我們從前所鄙視為買賣機關，並且現時在新經濟政策情形下，我們從某一方面也有理由這樣來鄙視的合作社，便把完備社會主義社會建設成功所必需的一切麼？這還不是說建成了社會主義社會，但這是為

建成社會主義社會所必需而且足夠的一切。

這種情況也就是我們許多實際工作人員所估計得不夠的。他們輕視我國的合作社，他們不了解：第一，從原則方面說來（生產資料所有權操在國家手中），第二，從採用對農民盡量簡單、容易和便於接受的辦法過渡到新制度方面說來，這種合作社該具有如何重大的意義。

須知這點又是主要的。幻想出種種的工人聯合形式來建設社會主義，是一回事，學會實際建設社會主義，而使一切小農都能參加此種建設，却是另一回事。這段階梯現在我們是已經達到了。無疑義的，我們雖達到了這段階梯，但卻絕少加以利用。

我們轉到新經濟政策時做的有些過分，這並不是說我們過於重視自由工商業的原則，而是我們完全忘記了合作制，是現在對合作制估計不足，是開始忘記合作制在上述這雙重意義上已有的巨大意義。

我現在想向讀者們說到，根據這「合作制」原則看來，此刻在實踐上可以而且應當做到的，究竟是什麼事情。爲了使一切都明瞭「合作制」原則底社會主義意義起見，此刻可以而且應當用來開始發展這一原則的，究竟是什麼手段？

在政策上要這樣對待合作社，使它不僅一般地和經常地獲得某種優待，並且要使這種優待成為純粹資財上的優待（減低銀行息金等等）。要把國家資金貸予合作社，這種資金額應比我們借給私人企業的，甚至比借給重工業等等的還要多一些，雖則多得有限。

每個社會制度之產生，都必須要有一定階級底財政協助。不待說，「自由」資本主義之產生，是花費過許多萬萬盧布的。現時我們所應當特別協助的社會制度，就是合作社制度，對於這一點，我們現在應當真正認識並具體實行。可是，必須正確了解我們對於這種制度的協助，就是說，要了解我們並不是協助隨便的一種合作社周轉，而是要協助有真正民衆切實參加的合作社周轉。獎賞參加合作社周轉的農民，——此種形式，無條件是對的，但同時應當檢查這種參加的情形，檢查這種參加的自覺性和質量，——這就是問題的關鍵所在。如果合作社手到達鄉村，在那裏開設起合作社鋪，這樣，嚴格說來，居民還完全沒有參加這一事業，但同時又因為有利可圖，那他們也就會急於來試試參加這合作社鋪的。

這件事也還有另一方面。從一個「文明」（首先是識字的）歐洲人底觀點上說來，爲了要促使所有的人個個都來參加，並且不是消極地，而是積極地參加合作事業，那我們

還需做到一件小事情。老實說，我們還沒有做的，「只有」一件事：就是要使我國居民具有這種「文明」程度，以致懂得人人參加合作社的利益，並把參加合作社一舉加以實現。「只有」這一件事。現在爲要過渡到社會主義，我們並不需要其他特別高明的辦法。

可是，爲要做到這「只有」二字，却需要有空盤的改革，需要全體民衆經歷文化方面的整個發展階段。所以我們的條規應當是：少用些高明辦法，少來些巧妙花樣。新經濟政策在這方面，乃是一種進步辦法，因爲它恰恰適合於最普通農民的水準，它對農民並不提出絲毫過高的要求。但是爲要經過新經濟政策來做到使全體農民個個都參加合作社——這就需要一個較長的歷史時代。在最好的情況下，我們也要花一二十年的工夫，才能通過這一歷史時代。但這終歸是一個特殊的歷史時代，如果不經過這一歷史時代，不做到人人都識字，沒有足夠的知識程度，沒有充分教導居民去閱讀書報，以及沒有做到這一切物質基礎，沒有例如防荒防飢等等的相當保障，——如果沒有這些條件，我們就不能達到自己的目的。現在，全部問題就在善於把我們已經並很充分表現出來而且完全奏了效的革命胆略和革命熱忱（此地我幾乎是敢於說）與那種能稱爲精幹而又有知識的商人本領結合起來，而具有這種本領也就够成爲一個優良的合作社手了。我所說的要具有商人

本領，乃是指要具有文明商人的本領而言。讓俄國人或普通農民牢實地記着這點。他們以爲一個人既是在做買賣，那他就有本領當個商人。這種想法是完全不對的。他雖然在做買賣，但做買賣與有本領當個文明商人，這中間的距離還遠遠得很。此刻他是在按亞洲方式做買賣，但如果更有本領當個商人，那他就應當按歐洲方式來做買賣。可是他要做做到這層，還得經歷一個很長的時期。

現在來結束我的話：用經濟上、財政上及銀行方面的種種特權來支援合作社，這就是我們社會主義國家對組織居民的新原則所應當有的協助辦法。但這還只是一般提出了任務，因爲在實踐上這一任務的全部內容，還沒有確定，還沒有詳細規定出來，也就是說，應該善於找出我們對合作事業的「獎賞」形式（以及給獎條件），找出我們能充分幫助合作社的獎賞形式，找出我們能培養出文明合作社手的獎賞形式等等。而在生產資料公有制下，在無產階級戰勝了資產階級的階級勝利條件下，文明的合作社手底制度，這也就是社會主義底制度。

一九三三年一月四日

二

當我一寫到新經濟政策問題時，我總是引證一九一八年我寫的那篇關於國家資本主義的論文^(一)。這點不止一次地引起某些年輕同志的懷疑。可是他們所懷疑的，主要是抽象政治方面的問題。

他們覺得，生產資料屬於工人階級，國家政權也屬於這工人階級，這樣的制度不能稱為國家資本主義。但是，他們沒有看出，我之所以用「國家資本主義」這個名稱，第一，是爲了要把我們現時的立場與我在反對所謂左派共產主義者的論戰中的立場從歷史方面聯系起來，並且那時我已屢次證明出，國家資本主義會比我國當時的經濟結構要高一些；那時我的主要目的，是要規定普通國家資本主義與我在介紹讀者去認識新經濟政策時所說到的那種特別的，甚至是完全特別的國家資本主義之間的直接聯系。第二，實際目的，原來對我隨時都是很重要的。而我國新經濟政策底實際目的，就是要能實行租讓制；按我國條件說來，租讓制已無疑義會是一種純粹的國家資本主義形式。這也就是

我關於國家資本主義的推論。

但還有另一方面的情形，其中我們需要有國家資本主義，或至少也需要有與國家資本主義相比擬的東西。這就是合作制問題。

無疑義的，在資本主義國家情況下，合作社是集體的資本主義組織。同樣無疑義的，在我國現時經濟實際環境內，當我們把私人資本主義企業，——但唯一是在公有土地上，唯一是在屬於工人階級的國家政權監督下，——與徹底的社會主義企業（無論生產資料或建築企業用的土地以及整個企業都屬於國家）結合起來時，這裏也就發生了第三種企業的問題，亦即合作企業，這種企業，從原則意義上說來，以前並未起過獨立的作用。在私人資本主義下，合作企業與資本主義企業不同，前者是集體企業，後者是私人企業。在國家資本主義下，合作企業與國家資本主義企業不同，因為合作企業，第一是私人企業，第二是集體企業。在我們的現存制度下，合作企業與私人資本主義企業不同，因為合作企業是集體企業，但它與社會主義企業沒有區別，因為它是建築在屬於國家，即屬於工人階級的土地上，是建築在屬於國家，即屬於工人階級的生產資料上。

當人們議論到合作社時，他們正是對於我國的這種情況，估計得不充分。他們常常

忘記，由於我們國家制度的特點，我國合作社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如果把租讓制區分開去（順便說說，我國的租讓事業，並沒有得到多大的發展），那末在我們的條件下，合作制往往是與社會主義完全符合的。

現在我就來說明自己的意思。爲什麼說自歐文起所有舊時那些合作社提倡者底計劃都是幻想的呢？就是因爲他們不估計到如階級鬥爭，由工人階級奪取政權，推翻剝削者階級底統治等基本問題，而夢想用社會主義來和平地改造現代社會。因此，我們很有理由把這種「合作制」的社會主義，看成完全是幻想，是空想，而把期望用簡單的居民合作化就能將階級敵人轉爲階級朋友，將階級戰爭轉爲階級和平（所謂國內和平）的夢想當作甚至是庸俗不堪的東西。

從現時基本任務看來，我們無疑義是正確的，因爲沒有爭取國家政權的階級鬥爭，社會主義是不能實現的。

可是，既然國家政權已由工人階級掌握，既然剝削者底政權已被推翻，加之全部生產資料（除了由工人國家臨時有條件地自願租給剝削者的那些生產資料外）都把握在工人階級手中，請看，現在的情況已發生了怎樣根本的變更。

現在我們有理由說，在我國，單純的合作制發展，就等於（只有上述一點「小小」的例外）社會主義發展，因此我們也就不得不承認我們對於社會主義的整個觀點都有了根本變更。這種根本變更，就在於以前我們是把重心放在，而且不能不放在政治鬥爭、革命和奪取政權等等方面。現在這一重心却改變了，即轉移到和平的、組織上的「文化」工作方面。我敢於說，假如不是國際關係，不是必須在國際範圍內要為我們的立場而鬥爭，那我們的重心就得移到文化建設上去。但若把國際關係置之不論，只就國內經濟關係來說，那我們現在的工作重心，的確是歸結在文化建設方面。

在我們面前有兩個劃時代的主要任務。第一個任務，就是改造我們那完全從舊時代接受過來，簡直是壞透了的國家機關；在五年來的鬥爭中，我們對於這種機關來不及，並且也不能來得及認真加以改造。我們的第二個任務，就是農民中的文化工作。農民中的文化工作，如果將它當作經濟目的看待，那就正是要實行合作化。在居民完全合作化的條件下，我們也就會已安穩穩地站在社會主義的基地上。但這完全合作化的條件，是包含有農民（正是廣大農民羣衆）底高度文化水準在內，即如果沒有整個的文化革命，那末，完全合作化便是不可能實現的。

我們的敵人屢次向我們說，說我們做些沒有頭腦的事，把社會主義培植在一個文化不足的國度內。可是他們的錯誤，就在於他們把我國政治、社會變革竟發生在文化變革或文化革命之先這點，看成是我們沒有從（一切迂儒）理論所墨守的那一端開始，而這文化革命現時却正擺在我們面前。

現在有了這文化革命，我國也就夠稱為完全的社會主義國家了。但是這文化革命，無論在純粹文化方面（因為我國的文盲現象）或在物質方面（因為要成為文明國家，就必須有相當發達的生產物質資料，必須有相當的物質基礎），對於我們說來，都具有不可思議的困難。

一九二三年一月六日

初次刊載於一九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和二十七日

「真理報」第二一五期與二一六期

署名：尼·列寧

簡要註釋

「一」列寧指的是他那「論『左派』幼稚性和小資產階級性」一文（參看「列寧全集」，俄文版，第四版，第二十七卷，第二九一至三一九頁）。——（見正文第七頁）。



定價500元